

# 对华农产品倾销与反倾销行为的产业损害分析<sup>\*</sup>

马述忠

**内容提要:**农产品贸易摩擦的背后是赤裸裸的产业利益。倾销行为不但影响了农产品的市场价格,也影响了产业、企业、上下游之间的贸易关系,造成了产业损害,破坏了公平竞争的贸易环境。笔者从宏观和微观两个不同的层面对倾销行为的产业损害做了理论和案例(马铃薯淀粉起诉案)分析,并以浓缩苹果汁应诉案为例探讨了反倾销行为的危害性。应该说,实施反倾销将引发一系列的经济效应,不仅会弱化反倾销措施对本国进口竞争产业的保护效果,而且还会加大执行反倾销的保护成本。

**关键词:**农产品;反倾销;不公平行为;产业损害;中国

## 一、引言

作为国际贸易领域长期斗争的产物,倾销与反倾销的经济效应具有不确定性,人们对这一问题的认识也存在较大的分歧,主要观点如下(王林生、张汉林,2004):(1)倾销有害,反倾销有益。因为倾销动机多半是为了挤垮进口国对手后获取垄断优势,所以,倾销行为违背了市场经济的公平竞争原则,是一种不公平竞争行为。(2)倾销无害,反倾销无益。倾销行为体现了完全的竞争理念,除非能够证明其“掠夺性”存在,否则,针对“价格歧视”或者“低于成本销售”的反倾销措施都是“根本地反竞争的”,都是贸易保护主义的表现。(3)倾销有害,反倾销无益。无论从动机还是从行为上看,倾销对进口国市场和产业及正常的国际经贸秩序均会产生显著的危害,然而,从形成和发展来看,其又完全是一种市场行为,应该由市场来消化,反倾销是一种典型的政府行为,通常会扭曲竞争关系。农业对于发展中国家的食品安全、农民生活水平、减少贫困人口以及出口创汇都具有重要意义。可是,一些销售价格低于生产成本的进口农产品的竞争已经对发展中经济体的农业部门构成了严重冲击。笔者认为,农产品贸易摩擦的背后是赤裸裸的产业利益。倾销行为不但影响了农产品的市场价格,也影响了产业之间、企业之间、上下游之间的贸易关系,造成了产业损害,破坏了公平竞争的贸易环境。

## 二、理论诠释

通常说来,倾销与反倾销主要发生在非完全竞争市场。对于农产品而言也是一样。从事农产品买卖、加工、运输等业务的大型农产品贸易公司是倾销的最大受益者。这些公司能够以极端低廉的价格买进农产品,并根据全球产量的增加压低国内价格以保持全球农产品价格持续走低,其所在的行业绝对不是完全竞争性行业。因此,在诠释倾销与反倾销行为为产业损害的过程中,笔者以不完全竞争作为分析的市场结构条件。另外,由于不完全竞争市场的特例是寡头市场,其他不完全竞争市场可以通过对寡头市场的前提条件放宽或者推广得到。所以,笔者进一步假定,农产品国际市场是一个寡头市场。

\* 本文系作者主持的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编号:70673086)的系列研究成果之一

## (一) 诠释之一: 宏观视角

假定有三个国家: 外国 ( $f$ )、本国 ( $h$ ) 和其他国家 ( $o$ ), 其中, 每个国家都有一家厂商生产  $x$  产品, 需求函数相同 (王林生、张汉林, 2004), 如下所示:  $P_i = a - bQ_i$  ( $i=f, h, o$ )。

假定三个国家的边际 (平均) 成本相同, 均为常数  $c$ , 但是, 由于经济规模过大,  $f$  国存在过度生产能力, 它们的成本函数分别为:  $TC_f = cQ_f + c(Q_f^m - Q_f^*)$ ,  $TC_i = cQ_i$  ( $i=h, o$ )。其中,  $Q_f^m$  代表  $f$  国已投入的最大生产能力,  $Q_f^*$  代表实际销售量, 那么,  $Q_f^m - Q_f^* > 0$  代表过度的生产能力。

两国的价格、数量与利润分别降为:

$$Q_i^1 = \frac{1}{2b}(a - c) - \frac{1}{2}(Q_f^m - Q_f^*) < Q_i^* \quad (i=h, o)$$

$$P_i^1 = \frac{1}{2}(a + c) - \frac{1}{2}(Q_f^m - Q_f^*) < P_i^* \quad (i=h, o)$$

$$\pi_i^1 = (P_i^1 - c)Q_i^1 < \pi_i^* \quad (i=h, o)$$

综上所述, 如果  $f$  国对  $h$  国和  $o$  国倾销它的过度生产能力, 就会导致  $h$  国和  $o$  国的价格下跌, 对  $h$  国和  $o$  国本国生产的产品的需求下降, 利润减少。也就是说, 如果这种情况发生, 进口产品会对国内生产造成冲击。

## (二) 诠释之二: 微观视角

序列  $L(1, 2, \dots, n, \dots)$  表示在进口国市场上所有企业和潜在进入者的竞争价格排序, 其中, 企业 1 是竞争价格最低的企业, 且是外国企业。假定企业 1 扩大了它的生产能力, 进而扩大了产量。如果其他企业保持产量不变, 则市场价格会因总供给量的增加而有所下降。同时为了确保其产品能够全部售出, 企业 1 也必须根据市场需求制定一个较低的价格。假定企业 1 的最大生产能力小于进口国市场需求, 即  $\bar{q}_1 < D(p_1)$ , 根据有效配给原则, 能够索取次低价格  $p_2$  ( $p_1 < p_2$ ) 的企业 2 的剩余需求函数为 (朱益, 2004):  $D_2(p_2)$

$$D_2(p_2) = \begin{cases} D_2(p_2) - \bar{q}_1 & D_2(p_2) > \bar{q}_1 \\ 0 & D_2(p_2) \leq \bar{q}_1 \end{cases}, \text{ 无论何种情形, 企业 1 只要制定一个略低于 } p_2 \text{ 的价格 } p_2 - dp, \text{ 就可以确}$$

保其所有产品在进口国市场售出。如果企业 1 和企业 2 的最大生产能力总和  $p_1 + p_2$ , 仍然不能满足市场需求  $D_2(p_2)$ , 则企业 3 将面临若干剩余需求。这时, 企业 3 将以价格  $p_3$  ( $p_1 < p_2 < p_3$ ) 销售其产品, 而企业 1 和企业 2 只须将价格维持在不高于  $p_3$  的水平上就可以确保最大的产量。因此, 进口国市场均衡为:

$$D(p_n) = \sum_{i=1}^n \bar{q}_i. \text{ 据克雷普斯等 (Kreps \& Schienkman, 1983) 的研究结果, 前 } n \text{ 个企业将以 } p_n \text{ 的价格在进口}$$

国市场上进行竞争, 其产量分别等于各自的最大生产能力; 索价高于  $p_n$  的生产企业被排斥在市场之外。在图 1 中,  $Q^E = \bar{Q}^E$ ,  $Q^{E+}$  是企业 1 扩大生产能力和产量后进口国市场达到新均衡的总供给量。由于市场总供给量从  $Q^E$  提高到  $Q^{E+}$ , 企业 1 的竞争对手将根据各自的反应曲线重新选择产量。(a) 表示某些企业在市场总供给量扩张后, 产量将从  $Q^{EM}$  减少到  $Q^{E+N}$ 。当这些企业在反应曲线上从 M 点移动到 N 点时, 其利润也在下降。(b) 表示扩张后的市场总供给量将造成企业 1 的某些竞争对手企业亏损。根据反应曲线, 这些企业在长期应该选择退出竞争。但是, 在短期内, 它们出于损失最小化的目的, 仍然会生产一定数量的产品, 从而在收回可变成本的基础上尽可能减少固定成本的损失, 其产量将会减少到  $Q^{E+N}$ , 价格将下降到  $p(Q^{E+})$ , 于是, 企业  $i$  出现  $Q^{EM} - Q^{E+N}$  的生产能力闲置。可见, 在扩大生产能力和产量后, 企业 1 将通过两种途径迫使其竞争对手削减产量。显然, 两种途径都会导致其竞争对手利润下降, 必然对其竞争对手造成损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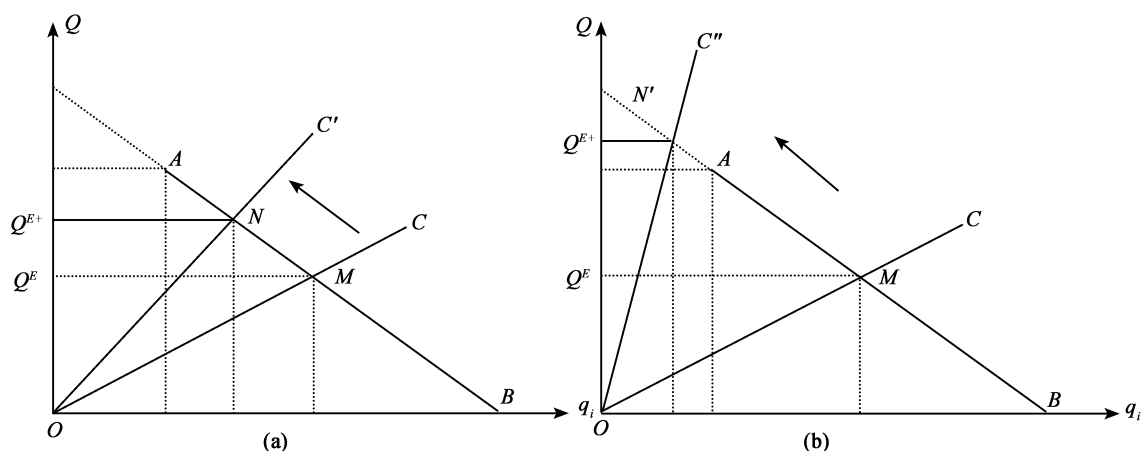


图 1 倾销对进口国国内产业的损害

### 三、案例评析

马铃薯淀粉案是我国起诉的第一例涉外农产品反倾销调查,浓缩苹果汁案是我国应诉的第一例涉外农产品反倾销调查。笔者以这两个成功的经典案例为例,佐证农产品倾销与反倾销不公平行为对我国产生的影响及积极应对的益处。

#### (一)马铃薯淀粉起诉案

表 1 欧盟马铃薯淀粉倾销及产业损害与损害程度

项 目	单 位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欧 盟	出口数量	吨	19763	24774	18920	74779
	市场份额	%	26.54	28.71	17.63	39.01
	出口价格	美元/吨	397.89	383.69	465.60	390.92
中 国	价格	元/吨	3318.65	3261.81	3300.33	3429.36
	表观消费量	吨	74474.86	86299.01	107311.56	191700.48
	产能增长	%	—	53.06	36.00	66.67
	产量	吨	55514	48191	70610	76025
	开工率	%	56.65	32.13	34.61	22.36
	销售量	吨	37795	47846	68154	51527
	市场份额	%	50.75	55.44	63.51	26.88
	销售收入	万元	12612.87	15797.50	22769.30	18247.92
	亏损额	万元	464.74	1103.22	3327.02	4071.53
	投资收益率	%	-0.99	-1.84	-3.98	-3.18
	就业人数	人	966	1200	1252	1595
	劳动生产率	吨/人	57.47	40.16	56.40	47.66
	人均工资	元	7462	6665	9628	8465
	期末库存	吨	35566	28105	28989	50550
	现金净流量	万元	865.46	2536.89	3179.42	-6560.64

资料来源:笔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关于原产于欧盟的进口马铃薯淀粉反倾销调查的最终裁定》整理得到

为了打压我国处于起步阶段的产业,2005年8月,马铃薯淀粉年度生产期刚开始,欧洲企业就几乎步调一致地采取补贴和倾销的不公平贸易方式,大量低价进入我国市场,严重破坏了公平贸易秩序,对国内产业造成了实质损害,如表1所示。不难发现:(1)无论从欧盟进口的被调查产品数量还是所占市场份额都呈上升态势;(2)被调查产品的进口数量呈快速增长态势,被调查产品的价格呈下降态势,对国内同类产品的价格产生了明显的抑制作用;(3)由于受欧盟被调查产品的价格抑制,国内产业的销售价格一直未

达到合理水平而陷于亏损的困境,导致投资收益率始终为负数;(4)尽管我国马铃薯淀粉产业产能和产量都呈增长趋势,但是,开工率明显下降,增长明显放缓,低于国内马铃薯淀粉市场需求的增长速度;(5)欧盟具有较大的被调查产品生产能力和出口能力,存在向我国市场进一步低价出口的可能性。一方面,当欧盟向我国出口被调查产品数量大量度增加时,国内产业的主要经济和财务指标出现恶化趋势,表明欧盟向我国大量低价出口被调查产品与国内产业受到实质损害及损害的加剧在时间和程度上保持同步对应关系;另一方面,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稳定且较少时,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相关经济指标发展趋好,被调查产品进口数量大幅增加时,国内产业同类产品相关经济指标明显恶化,表明国内产业相关经济指标和因素的变化与被调查进口产品之间存在着反向变动关系。综上所述,这种低于成本的极不正当的价格严重地破坏了我国马铃薯淀粉的市场秩序,一时间各地加工企业产品销售停滞,库存大量积压,价格大幅下跌,生产经营出现严重亏损,广大马铃薯种植农户利益也受到极大损害,整个产业处在生死存亡的关头。

通过征收倾销税,国外产品低价大量进口的势头得到了有效遏制。统计表明,在商务部发布初裁公告后,国内马铃薯销售价格普遍回升,东北、华北、西北和西南四个主产区平均上升20%左右,西南地区更是达到了27%(张莫、勾晓峰,2007)。一方面,维护了我国马铃薯淀粉市场的公平贸易秩序,保护了国内企业的利益,使我国的马铃薯淀粉产业获得了良好的发展空间,能够获得正常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另一方面,为“三北”和西南贫困地区农业和地方经济发展带来强大的生机和活力。初裁公告发布后,使东北、华北、西北和西南地区300万农户增加了收入。例如,内蒙古自治区和林格尔县黑老夭乡南窑子村共有农户530家,人均种植面积4亩,总计8600亩马铃薯(汤计,2006)。2005年,受欧盟马铃薯淀粉企业倾销的影响,种植农户多数亏损;2006年,我国马铃薯加工企业反倾销胜诉,这个县的马铃薯市场价格涨到每吨460元,比2005年同期增长了80元左右。仅此一项,全村人均增收1500元。

## (二)浓缩苹果汁应诉案

每年美国都要从其他国家大量进口苹果汁,约占世界进口总量的30%。我国的苹果汁95%依赖出口,美国又是最大的市场。美国对我国出口的浓缩苹果汁进行反倾销调查,使其从我国苹果汁出口的第一目标市场跌为第五,如表2所示。对于年轻的我国浓缩苹果汁行业来说,这无疑是最为严峻的“生存考验”。这个在国内不太起眼的行业,从20世纪80年代初的四五家生产厂起步,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到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产业规模逐步形成,主要是在出口拉动下成长的。在一定程度上,作为我国浓缩苹果汁最大进口方的美国市场培育了我国苹果汁行业。一旦出口美国受阻,对广大果农和苹果汁生产企业来说不失为一场“灭顶之灾”。以陕西省为例,其生产的苹果汁大都销往美国。浓缩苹果汁的生产不仅解决了相当数量工人的就业问题,同时也大大降低了苹果汁的生产成本,给陕西偏远山区的脱贫带来了莫大的希望。1999年6月,美国商务部立案进行反倾销调查,作为苹果汁出口大省的陕西首当其冲地受到了冲击(见表3)。当时有的果农听到消息后开始含泪砍树了。

表2 我国苹果汁出口的主要市场

排序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1	美国	美国	荷兰	荷兰	荷兰
2	意大利	荷兰	澳大利亚	德国	德国
3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德国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4	加拿大	德国	加拿大	加拿大	加拿大
5	德国	加拿大	美国	美国	美国
6	荷兰	南非	意大利	俄罗斯	俄罗斯
7	日本	日本	乌克兰	英国	英国
8	南非	乌克兰	土耳其	西班牙	以色列
9	西班牙	意大利	日本	南非	南非
10	马来西亚	波兰	罗马尼亚	奥地利	芬兰

资料来源:张根能,徐瑞平,廖春良.企业如何应对美国反倾销——陕西苹果汁企业案例.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2003(10):60~64

表 3 美国浓缩苹果汁反倾销对陕西的影响

项 目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对美出口数量(公斤)	15879662	10585765	4544748	6812335	8935063
对美出口数量增长率(%)	—	-33.34	-57.07	49.89	31.16
出口总量(公斤)	29876108	45439843	45451479	76726936	91601733
美国市场占有率(%)	53.15	23.30	10.00	8.88	9.75
对美出口金额(美元)	10537165	8036781	3607486	4915450	6202343
对美出口金额增长率(%)	—	-23.73	-55.11	36.26	26.18
对美平均出口价格(美元/吨)	664	759	794	722	694

资料来源:同表 2

在本案中,美国商务部不断对我国浓缩苹果汁的反倾销税率做出修正,如表 4 所示。从美国商务部初裁、对初裁的修正、终裁、对终裁的修正,直至美国国际贸易法院的终审裁决,相应的反倾销税率不断下降。最后,10家应诉企业中 6家获零税率,4家获 3.83%的加权平均税率,而普遍税率为 51.74%。这一胜诉的直接法律结果是,获得“零税率”的我国 6家企业不需进行任何行政复议,也不需再支付任何反倾销税,而且已支付的反倾销税款也将予以退还。这意味着我国浓缩苹果汁行业在历时 5年应对美国反倾销案中取得了彻底的胜利,其不仅是农产品行业在应对反倾销方面最成功的一个典型案例,也是在应诉美国反倾销历史上,我国企业首次就美国商务部的不公正裁决上诉到美国国际贸易法院并获胜的案例。除了返还已征收的反倾销税金外,更重要的是企业获得了成长的经验。参与应诉的企业不仅没有丢掉美国市场,其市场份额还大大增加。我国浓缩苹果汁在美国的市场份额也由原来的 18%增加到 50%以上。果汁行业的发展为亿万果农增加了收入,避免了因因果难而造成的果树大砍伐,保护了环境,带动了运输等相关产业的发展,其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都十分显著。

表 4 美国对我国浓缩苹果汁反倾销案整个过程的税率变化表

企 业	1999年 11月 (a)	1999年 12月 (b)	2000年 4月 (c)	2000年 6月 (d)	2002年 11月 (e)	2003年 11月 (f)	2004年 2月 (g)
烟台安德利	0	0	0				
陕西海升	18.58	18.58	12.90	12.03	0	0	0
三门峡湖滨	54.55	29.89	28.54	27.57	0	0	0
山东中鲁	9.85	9.85	9.40	8.98	0	0	0
烟台源通	14.97	14.97	9.96	9.96	0	0	0
青岛南南	44.24	44.24	26.43	25.55	0	0	0
西安亚秦	28.71	28.71	15.36	14.88	28.33	3.83	3.83
咸阳富安	28.71	28.71	15.36	14.88	28.33	3.83	3.83
长沙工矿	28.71	28.71	15.36	14.88	28.33	3.83	3.83
山东食品	28.71	28.71	15.36	14.88	28.33	3.83	3.83
陕西机械	35.29	35.29					
普遍税率	54.55	54.55	51.74	51.74	51.74	51.74	51.74

注:(a)美国商务部初裁;(b)美国商务部对初裁的修正;(c)美国商务部终裁;(d)美国商务部对终裁的修正;(e)美国商务部修正其原审终裁结果;(f)美国国际贸易法院终审裁决结果;(g)美国商务部签署的反倾销修正令的反倾销税率

资料来源:于 洋.浅析美国对中国浓缩苹果汁反倾销案.中国贸易救济信息网(<http://www.cacs.gov.cn>),2005-5-20

#### 四、结语

实施反倾销将引发一系列的经济效应,不仅会弱化反倾销措施对本国进口竞争产业的保护效果,而且还会加大执行反倾销的保护成本(李慧英、李占乔,2006):(1)转移效应。在反倾销税不能针对全部进口

产品来源的情况下,对一部分进口产品的反倾销,会在减少来自指定国家或地区进口的同时,为未受指控的国家或地区增加出口提供市场空间。征税导致的贸易转移,在一定程度上抵消了进口国国内产业期望从反倾销中获得的利益,降低了反倾销税的保护效应。(2)跨越效应。跨国公司为了能够突破进口国旨在限制其产品进口的反倾销壁垒,在进口国进行对外直接投资或在未遭受反倾销指控的第三国投资设厂,从而产生了反倾销保护的跨越效应。(3)继发性效应。反倾销措施在上下游产业间会产生显著的继发性保护效应,上游产业获得反倾销保护后,随之引起的“损害传递”会同时加大下游产业对反倾销保护的需求,以及其获得反倾销保护的几率。(4)报复效应。当今采用反倾销立法的新生代国家(地区)主要是以往强硬反倾销措施的目标国(地区)。也就是说,一国(地区)频繁采取反倾销措施会引发其他国家(地区)一系列后续的报复行动。

通过对上述四种经济效应的分析,可以得到一定的启示:一方面,当我国出口农产品遭遇国外反倾销时,应尽可能寻找替代途径来弱化这种保护对我国农业造成的影响;另一方面,当利用反倾销措施来保护我国农业发展时,更应关注农产品反倾销保护所引发的这四种经济效应,因为这将更直接地关系到实施反倾销措施所获得的保护效果以及国家整体福利水平的变化。

### 参考文献

1. Krep s, David M. & Jose A. Scheinkman. Quantity Precommitment and Bertrand Competition Yield Cournot Outcomes. *Bell Journal of Economics*. 1983 (14): 326 ~ 337
2. 王林生,张汉林. 反倾销热点剖析. 人民出版社, 2004: 109 ~ 158
3. 朱 益. 不完全竞争市场上的反倾销措施效应研究. 浙江大学硕士学位论文, 2004: 11 ~ 22
4. 张 莫,勾晓峰. 中国企业打赢“农化产品第一案”. *中国化工报*, 2007 - 2 - 13
5. 汤 计. 马铃薯企业反倾销,农民直接受益. *经济参考报*. 2006 - 11 - 27
6. 马述忠. 中美浓缩苹果汁反倾销案及其启示. *国际贸易问题*. 2004 (6): 53 ~ 56
7. 张根能,徐瑞平,廖春良. 企业如何应对美国反倾销——陕西苹果汁企业案例. *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 2003 (10): 60 ~ 64
8. 于 洋. 浅析美国对中国浓缩苹果汁反倾销案. 中国贸易救济信息网 (<http://www.cacs.gov.cn>). 2005 - 5 - 20
9. 李慧英,李占乔. 论反倾销的实施及其所体现的政府国际贸易政策. *石家庄经济学院学报*. 2006 (3): 375 ~ 378

(作者单位:浙江大学经济学院,杭州,310027)

责任编辑:吕新业

and also analyzes the reason of the distribution characteristic of the compensating fund. It is concluded that the daily diagnosis of participations, the technique level of medical institution and the compensating project have a significant effect on the distribution characteristic of the compensating fund. Some advice for the rational distribution of compensating fund is also brought forward in this paper.

Research on the Rural Tourism Development Based on the Stakeholders——Case of  
Chizhou, Anhui Province ..... *HU Wenhai*(82)

Analysis on the Injury to Industry by the Dumping and Antidumping Behavior for  
Agricultural Products in China ..... *MA Shuzhong* (87)

Dumping behavior influences not only the market prices of agricultural products, but also trade connections between industries, enterprises, advanced and backward positions, then works injury to industry, furthermore destroys trade circumstance of fair competition. In terms of macrocosm and microcosm, the author analyzed the harm of dumping behavior in theory and cases (potato starch indictment case) and discussed the harm of antidumping behavior by taking the example of condensed cider response case. It is believed that a series of economic domino effect initiated by antidumping can not only weaken the protection effect exerted by antidumping measures on competition industries of Chinese imported goods, but raise protection cost on carrying out antidumping.

Breakthrough Technical Barriers to Trade in Agricultural Products through the  
Development of Outward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 *WANG Ying* (93)

The International Comparison of Financial Support for Agricultural Insurance and  
China's Choice ..... *PAN Yonghui*(97)

The Choice and Determination Model for Foreign Agricultural Policy and its  
Enlightenment to China ..... *LANG Shifu and ZHAO Yuge*(104)

Issues in Agricultural Economy (AE) is published jointly by the Chinese Association of Agricultural Economists(CAAE) and the Institute of Agricultural Economics and Development (AED), Chinese Academy of Agricultural Sciences(CAAS), since 1980.

Chief of Editorial Board: DUAN Yingbi  
Editor-in-Chief: Q N Fu  
Tel: (8610) 68918705  
Fax: (8610) 68919791  
E-mail: nyjw@mail.caas.net.cn

Address: 12 Zhongguancun Southstreet,  
Beijing 100081, China  
Overseas Distributor: China International Book Trading  
Corporation (P. O. Box 399, Beijing, China)  
Code No.M571